

doi:10.16779/j.cnki.1003-5508.2016.03.011

林业产业发展的金融扶持研究

高天雷

(四川省林业调查规划院,四川成都 610081)

摘要:金融扶持对于林业产业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为了更好推动林业金融扶持,本文对林业金融扶持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相关的改善建议,以期为现代林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益的参考。

关键词:林业产业;金融扶持;生态文明

中图分类号:S7-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5508(2016)03-0062-04

Research on Financial Support in the Development of Forestry Industry

GAO Tian-lei

(Sichuan Forest Inventory and Plan Institute, Chengdu 610081, China)

Abstract: Financial support has important effects in the development of forestry industry. In order to better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financial support in forestry industry, analysis was made of the main problems of financial support in the development of forestry industry and suggestions were put forward for improvement of financial support. This might provide beneficial reference for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contemporary forestry.

Key words: Forestry industry, Financial support, Ecological civilization

金融是现代产业发展的核心。在“十三五”规划中,生态文明已成为国家发展的核心战略之一,林业在整个社会的价值进一步凸显。近年来,随着林业产业化发展,林业在促进农民增收、农村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逐步加强。林业已经成为建成全面小康目标主要推动力量。但是在肯定林业产业发展所取得成效的同时,林业产业所获得的金融扶持力度较低,制约了林业产业发展。为此,有必要就林业产业金融扶持进行研究,以更好的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1 林业产业金融扶持现状

1.1 我国林业产业发展现状

进入新世纪以来,随着国家对生态建设的逐步重视,我国林业事业获得了诸多的“政策红利”,林

业产业也实现了较快发展。2006年,我国林业产业首次超过1万亿元大关,2010年则超过2万亿元,2014年已超过5万亿元。2006年~2014年,我国林业产业以年均增长18%的速度快速发展(图1)。我国已经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林业产业大国。在党的十八大以后,生态战略成为国家的核心战略之后,林业产业发展迅猛,林业向集约化、规模化发展的趋势更为明显。林业已经逐步成为我国农民增收的主要产业之一。预计到2020年,我国林业产业总产值将会达到8万亿元,占GDP的比值将会从目前的7%左右上升到10%左右。

1.2 林业产业金融扶持现状

整体来看,我国林业产业所获得的金融扶持较低。根据国家林业局的数据,2014年,我国林业产业从各类金融机构所获得的金融扶持总额仅为

收稿日期:2016-03-28

作者简介:高天雷(1966-),男,高级工程师,从事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工作。

4 265 亿元。而同期整个社会信贷总额为 62.99 万亿元。林业信贷在整个社会信贷总额比例不到 0.7%。从林业信贷资金流向来看,有 524 亿元以林权抵押贷款的形式流入农民群众,3 700 余亿元信贷资金主要流入企业、国家大型林业基建项目^[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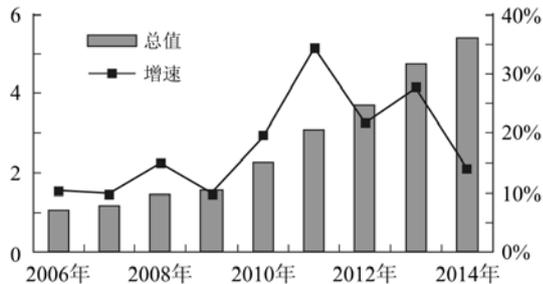


图1 我国2006年-2014年林业产业总值和增速情况
(单位:万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林业统计年鉴(2006~2014年)

1.3 林业产业金融扶持的主要措施

从目前的实际来看,林业产业金融扶持的主要措施包括:1) 林权抵押贷款。这是目前林业金融扶持的主要措施。随着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主体改革在全国的逐步完善,多地开始了林权抵押贷款的试点。从前期的探索来看,取得了较好的效果。2) 造林补贴。为了吸引社会资金进入林业领域,我国近年来开展了造林补贴试点。根据财政部、国家林业局《关于开展2012年造林补贴试点工作的意见》,2012年乔木林、木本油料经济林补贴标准为每亩200元^[2]。3) 森林保险政策性补贴项目。截止2013年年底,全国17个省(市、区)纳入政策性保险保费补贴试点省份。投保森林面积19.34亿 hm^2 ,较2012年增长67.62%,中央拨付保费补贴6.8亿元,地方拨付保费补贴7.5亿元。4) 林业贴息贷款。2014年林业贴息贷款余额达到260亿元,其中:新增贷款25亿元,增长10.6%^[3]。5) 林业税收优惠政策,主要是税费减免。

整体来看,目前我国在林业金融扶持方面的政策较为丰富,但是由于林业本身的高风险性,目前金融扶持依然是林业发展的“短板”,金融扶持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

2 当前林业金融扶持存在的主要问题

2.1 商业银行参与积极性不高

商业银行是现代金融的核心组成,在提供金融扶持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但是,目前商业银

行在林业信贷服务方面几乎“集体缺失”,林业从商业银行获得的信贷总额极低,而且提供林业信贷的银行机构数量不足^[4]。目前主要是农村信用社、邮政储蓄银行和中国农业银行承担了林业信贷提供者的角色。至于国内另“四大行”(工行、建行、中行、交行)和各家股份制银行,涉林贷款信贷业务几乎空白,影响了林业金融扶持。

2.2 资金渠道来源狭窄

多元化尤其是社会化的资金来源对于林业产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从国外林业金融发展来看,实现林业建设资金的来源多元化已经成为一种共识。社会资本约占林业投入的50%~80%^[5]。但是从我国的情况来看,资金来源渠道狭窄,过于依赖政府投资的问题还十分突出。目前,政策性资金在我国林业建设资金中占据了大头,比例为41.4%。农户或企业自筹资金比例其次,为40.1%。至于其他渠道的资金,所占比例不到20%(图2)。未来如何进一步改变过度依赖政策性投入,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进入林业领域,是现代林业金融发展必须重点解决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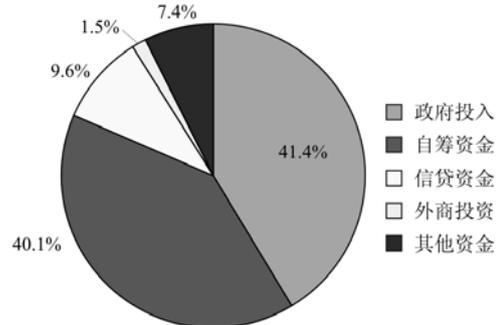


图2 我国2014年林业建设资金来源渠道结构示意图
数据来源:《中国林业统计年鉴》,2014年

2.3 林业保险发展落后

林业是一个高风险产业。在生产、管理、市场销售等环节都面临着诸多风险因素。为了有效控制林业发展风险,欧美国家纷纷引入现代保险制度,以提升林业抗风险能力。在瑞典、丹麦等林业强国,林业保险参保率普遍在70%以上^[6]。我国近年来针对农民群众参保积极性不高的问题,加强了林业政策性保险保费补贴力度。在2013年,全国已有四川、重庆、云南、浙江等17个省(市、区)纳入政策性保险保费补贴试点省份,个人仅需要承担保费的10%~20%。目前试点省份的林业保险参保率普遍在90%以上。但是,从全国的森林保险参保情况来看,参保率不到60%^[3]。从赔付标准来看,目前的赔付

额与实际价值的差距还较大。以四川省为例,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2014年农业保险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金[2013]1号)文,公益林保险保额为500元,商品林保险保额为750元。虽然赔付额有所提升,但是与投保商品林的实际价值还存在极大差距。此外,在赔付范围方面,仅针对灾害进行赔付,对于市场风险所遭受的损伤未包括在内。这些对林业的可持续发展也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2.4 林权抵押贷款扶持效果尚待加强

农户力量分散,抗风险能力差,几乎难以从正规金融机构获得贷款,即使能获得贷款,其额度依然较低。因此农户是现代金融服务的“弱势群体”。虽然近年来集体林权制度主体改革完成后,多个地方已经在林权抵押贷款上进行了探索。但是,林权抵押贷款额度依然较低。根据国家林业局经济研究中心对70个县的监测数据显示,样本县抵押贷款林地面积仅占总面积的4.77%。而且贷款年限较低,平均为3.63年。此外,贷款通过率低。仅有3.28%的申请农户最终获得了贷款。从监测数据来看,50%以上的农户认为目前的林权抵押贷款手续麻烦^[7]。此外,目前多个地区在林权抵押贷款方面,还未有统一的标准,林权流转、抵押手续不规范的情况也比较突出,影响了林权流转和抵押。从这个调查结果来看,林权抵押在整个农村金融扶持中所起到的效果还不突出,需要在未来的改革中进一步深化。

3 促进林业金融扶持的建议

3.1 丰富资金来源渠道

商业银行是现代金融的核心。但是出于风险控制的角度,商业银行对林业提供信贷的积极性较弱,难以成为林业金融扶持的主体^[8]。在未来,要通过多种渠道,强化林业产业的金融扶持。林业产业具有极强的公益性,必须要强化政府投入。在政府投入方面,要对公益林和经济林进行明确的政策区分。对于公益林,要加大政府投入,在资金配套比例方面要适当提高,确保国家生态战略的实施。对于经济林,政府投入则可以适当降低,让渡于市场。发挥市场的力量,吸引社会资金进入林业,降低财政负担的同时,实现林业建设资金来源的多元化。在社会引资方面,除了继续巩固现有造林补贴、贴息贷款、政策性森林保险等政策,还要探索完整的林业产业税费扶持体系,减轻林业投资人的负担,提升投资

者的预期回报,切实保障投资人的权益。要继续加大对外开放力度,促进林业领域对外的大开放,吸引更多的外资进入林业领域。利用国外投资者现代化管理经验促进我国林业产业的发展,提升林业产业竞争力。

3.2 推动林业保险建设

林业保险是促进现代林业发展的重要保障机制。在林业保险中,要将政策性森林保险补贴的范围从目前的17个省(市、区)试点向全国范围推广,不断提升森林保险的覆盖面。要在国家财力承受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政府补贴比例,尽量减少林农和企业的负担。针对涉林保险产品不丰富的状况,要引导保险公司加强产品创新。尤其是要加大专门针对市场风险的保险产品。比如可以推出差价专门针对实际收益低于预期利益的产品,如实际收益低于预期,保险公司将会承担一定比例的差价。反之,如果实际收益超出了预期,保险公司要提取一定比例的差价。通过这类产品的创新,确保了投资人的利益,有利于吸引更多的资本进入林业领域。与此同时,保险公司也实现了业务的拓展,获得了更多的保费收入。在产品创新的同时,还要强化宣传与普及,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和企业对于林业保险的认识,提升林业保险的参保率。

3.3 强化现代林业合作社和林业产业化发展

林农作为个体,抗风险能力较差。加之个人的信用、偿还能力等因素,林农难以从正规的金融机构获得贷款。相反,近年来蓬勃发展的林业合作社具有较高的信誉度和偿还能力。目前林业合作化生产已经成为很多地区现代林业发展的基本趋势^[9]。在未来,有必要进一步推动林业现代合作社的建设。要根据地方实际情况,强化专业合作社的建设,逐步实现个体林业向集体林业,粗放林业向集约林业,传统林业向现代林业的过渡。在林业专业合作社的建设中,地方政府要发挥好引导作用,在政策、经济、人才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扶持。同时,要推动合作社的信息化建设,及时掌握市场信息,降低市场风险。在逐步推动合作社建设的基础上,要积极探索“公司+基地+农户”的现代林业产业链发展模式,通过公司带动、基地保障、农户自愿的模式实现林业集约化和规模化发展,提升林业抗风险能力。

3.4 完善林权抵押贷款制度

林权抵押贷款被认为是解决林业信贷难的主要出路。但是目前林权抵押贷款不仅比例低,而且手续较为复杂。在未来,要以林权交易平台建设为核

心,推动林权交易、评估、信贷等建设。要完善林权信息的发布与评估,为林权抵押贷款奠定可靠的基础。同时,银行等金融机构还要在业务流程方面进行创新,减少审批环节,提高贷款发放的效率。此外,还要充分利用近年来小额贷款公司、村镇银行等金融领域的政策机遇,向小额贷款公司、村镇银行等寻求信贷扶持。

总之,现代林业的可持续和高效发展离不开金融的支持。为了实现我国林业事业的可持续发展,要在进一步发挥国家政策优势,加大国家投入的同时,从多方面进行探索,强化改革创新的力度,加大金融扶持,从而为提升我国林业产业的竞争力,为生态文明建设和全面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奠定更好的基础。

参考文献:

[1] 国家林业局. 中国林业统计年鉴[M]. 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2012.

- [2] 财政部、国家林业局. 关于开展 2012 年造林补贴试点工作的意见 [EB/OL]. http://www.mof.gov.cn/zhengwuxinxi/caizhengwengao/2012wg/wg201207/201210/t20121022_689165.html, 2013-11-20.
- [3] 国家林业局. 全国林业贴息贷款已达 260 亿元 [EB/OL]. <http://www.forestry.gov.cn/main/72/content-628733.html>, 2013-11-20.
- [4] 陈宣, 翟静芳, 陈习龄. 林业金融支持体系视角下林业产业发展研究[J]. 现代商贸工业, 2012, 25(2): 38~40.
- [5] 秦涛, 丁可. 基于金融供给视角的我国林业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再思考[J]. 江苏农业科学, 2012, 40(9): 368~340.
- [6] 王景利. 金融支持林业产业发展分析[J]. 哈尔滨金融学院学报, 2013, 28(1): 55~56.
- [7] 新华网. 我国林权抵押贷款余额已达 530 亿元 [EB/OL]. http://news.xinhuanet.com/fortune/2012-11/23/c_113784114.html, 2013-11-20.
- [8] 甘云春. 林业贴息贷款项目管理分析[J]. 云南林业, 2013, 34(1): 56~57.
- [9] 张媛. 云南省林业产业链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建议[J]. 中国林业经济, 2013, 20(1): 33~37.

(上接第 141 页)

4.2 药剂使用浓度

单独使用 DCPV 时,使用剂量 1 500 亿 CPB · hm⁻² ~ 3 000 亿 CPB · hm⁻²; 虫口密度低、虫龄小时使用较低的剂量,虫口密度高、虫龄大时适当增加用量。与 B.t、阿维菌素及化学农药复配时,DCPV 用量为 750 亿 CPB · hm⁻² ~ 1 500 亿 CPB · hm⁻²,其它参配药剂以亚致死剂量或正常用量的 1/3 混入。

参考文献:

- [1] 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所. 马尾松毛虫多角体病毒研究初报 [J]. 林业科技通讯, 1974, (10): 13~17.
- [2] 吴若光. 马尾松毛虫形态及组织病理的观察 [J]. 林业科技通讯, 1984(10): 26~27.
- [3] 黄冠辉, 等. 赤松毛虫质型多角体交叉感染试验 [J]. 生物防治通讯, 1987(4): 185.
- [4] 吕南楠, 等. 质型多角体病毒对松毛虫的防治实验 [J]. 防护林科技, 2002(3): 27~29.
- [5] 彭辉银, 陈新文, 姜云, 等. 松毛虫赤眼蜂携带质型多角体病毒防治马尾松毛虫 [J]. 中国生物防治, 1998, 14(3): 111~114.
- [6] Fuxa J R, Richter A R. Repeated reversion of resistance to nucle-

opolyhedro-virus by *Anticarsia gemmatalis*. J. Invertebr. Pathol, 1998 (71): 159~164.

- [7] 林思诚, 等. CPV-BT 复合用于林间松毛虫防治的试验 [J]. 广东林业科技, 1999, 15(2): 42~45.
- [8] 苏志远, 等. 德昌松毛虫质型多角体病毒防治德昌松毛虫的持续效果观察 [J]. 四川林业科技, 1999, 20(3): 7~11.
- [9] 柯沛强, 等. DCPV 杀虫剂不同施药方式应用效果对比 [J]. 山东林业科技, 2012(3): 54~56.
- [10] 黄焕华, 等. 三种微生物杀虫油烟剂成烟后菌体活性的测定 [J]. 环境昆虫学报, 2008, 30(1): 89~91.
- [11] 林思诚, 等. 烟雾承载病原微生物防治松毛虫试验研究 [J]. 中国造纸学报, 2004, 19: 369~371.
- [12] 纪昌艳. 马尾松毛虫质型多角体病毒的流行病学研究 [D]. 湖北 武汉: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2007.
- [13] 林思诚, 梁云芳, 许再福, 等. CPV-BT 复合用于林间松毛虫防治的试验 [J]. 广东林业科技, 1999, 15(2): 42~42.
- [14] 何益良. DCPV-白僵菌-杀灭菊酯复合杀虫剂林间防治试验 [J]. 福建林学院学报, 1995, 15(3): 285~288.
- [15] 程良德, 李罡, 张林, 等. “生物导弹”持续控制松毛虫效果与评价 [J]. 华中昆虫研究, 2012(8): 362~364.
- [16] 李奕震, 等. 马尾松毛虫防治指标的研究 [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 1993, 14(2): 74~77.